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15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5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6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五部分 附录.....	2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 单位职责

1、对于叛国案件、分裂国家案件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2、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走私犯罪侦查机关等侦查机关和人民检察院自侦部门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

3、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实行监督，对确有错误的提出抗诉；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6、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二、机构设置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单位内设机构共 8 个，包括：

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办公室、政治部。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86 人，其中：行政人员 53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33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11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8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3 人。

二、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2021年度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048.94	1,043.17	0.00	0.00	0.00	0.00	5.7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7.96	802.19	0.00	0.00	0.00	0.00	5.77
20404	检察	807.96	802.19	0.00	0.00	0.00	0.00	5.77
2040401	行政运行	654.67	648.90	0.00	0.00	0.00	0.00	5.7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3.29	153.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63	14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63	14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79	9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84	4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86	52.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86	52.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47	4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0	1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49	45.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49	45.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49	45.4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2021年度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048.84	895.54	153.2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7.86	654.57	153.29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807.86	654.57	153.29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654.57	654.57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3.29	0.00	153.2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63	142.6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63	142.6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79	92.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84	49.8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86	52.8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86	52.8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47	40.4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0	12.4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49	45.4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49	45.4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49	45.4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43.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02.19	802.1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2.63	142.6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86	52.8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5.49	45.4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43.1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43.17	1,043.1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 计	32	1,043.17	总 计	64	1,043.17	1,043.1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目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 计		1,043.17	889.87	153.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2.19	648.90	153.29
20404	检察	802.19	648.90	153.29
2040401	行政运行	648.90	648.9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3.29	0.00	153.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63	142.6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63	142.6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79	92.7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84	49.8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86	52.8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86	52.8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47	40.4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0	12.4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49	45.4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49	45.4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49	45.4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3.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4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6.08	30201	办公费	3.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3.0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3.0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84	30206	电费	2.9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5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47	30208	取暖费	3.9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3.5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5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2.8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1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99.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9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2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7.5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7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96.38		公用经费合计				93.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代码：518002
部门：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23	0.00	14.23	0.00	14.23	0.00	14.23	0.00	14.23	0.00	14.2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2021年度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收支总额 1049.0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48.9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12 万元；本年支出 1048.8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23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单位决算收入总额减少 227.65 万元，下降 17.83%，主要原因是行政区划改革，原伊春市伊春区人民检察院和伊春市美溪区人民检察院合并成立为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合并后公用经费缩减，新增在职转退休人员 3 人，也造成了经费减少；支出总额减少 227.71 万元，下降 17.83%，主要原因是行政区划改革，原伊春市伊春

区人民检察院和伊春市美溪区人民检察院合并成立为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合并后经费缩减，新增在职转退休人员 3 人，也造成了经费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0.11 万元，增长 91.66%，主要原因是本地区开展个人养老保险清算和代扣代缴个人的税的结转。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048.9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43.17 万元，占 99.4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5.77 万元，占 0.55%。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1048.94	-227.78	-17.84%	两院合并，在职转退休 3 人，经费缩减
1.财政拨款收入	1043.17	-233.49	-18.29%	两院合并，在职转退休 3 人，经费缩减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5.77	5.69	71.13%	养老保险清算后应返干警养老保险款，应缴纳 2021 年代扣的个人所得税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048.84 万

元，其中：基本支出 895.54 万元，占 85.38%；项目支出 153.29 万元，占 14.6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1048.84	-227.82	-17.84%	两院合并，在职转退休 3 人，经费缩减
1.基本支出	895.55	-260.77	-22.55%	两院合并，在职转退休 3 人，经费缩减
2.项目支出	153.29	32.95	27.38%	印刷费、电费、差旅费、疫情防控资金、劳务费和车辆保险较上年有所增长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043.17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043.17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33.49 万元，下降 18.29%；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33.49 万元，下降 18.29%；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84.43 万元，下降 15.23%；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4.43 万元，下降 15.23%。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43.17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043.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89.87 万元，项目支出 153.29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33.49 万元，下降 18.28%，主要原因是行政区划改革，原伊春市伊春区人民检察院和伊春市美溪区人民检察院合并成立为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合并后经费缩减，新增在职转退休人员 3 人，社会保险缴费、其他交通费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33.49 万元，下降 18.28%，主要原因是行政区划改革，原伊春区人民检察院和伊春市美溪区人民检察院合并成立为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合并后经费缩减，新增在职转退休人员 3 人，社会保险缴费、其他交通费减少。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87.43 万元，下降 15.2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3 名在职人员转退休，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交通费等均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7.43 万元，下降 15.2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3 名在职人员转退休，社会保险缴费、住房

公积金、其他交通费等均减少。

（四）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30.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3.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76%。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687.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8.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2%。决算数小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有在职人员转为退休人员，工资支出有所减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281.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41%。决算数小于预算的主要原因：一是网络运行维护费、其他资本性支出未支出；二是本单位按要求缩减经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91.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53%。决算数大于预算的主要原因：一是由于我院有 3 名在职干警转为退休干警，退休费增加；二是本年度退休人员增资。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6.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34%。决算

数小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我院有 3 名在职干警转为退休干警，退休干警不缴纳养老保险，造成的养老保险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46.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55%。决算数小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我院有 3 名在职干警转为退休干警，退休干警缴纳医保费用低于在职干警缴纳医保费用。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13.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26%。决算数小于预算的主要原因：一是由于我院有 3 名在职干警转为退休干，退休干警缴纳医疗补助的工资基数低于在职干警的工资基数，故缴纳医疗补助费用有所减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53.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82%。决算数小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我院有 3 名在职干警转为退休干警，退休干警不再缴纳住房公积金，造成的住房公积金缴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款基本支出 889.8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96.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支出 93.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14.23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3.74 万元，增长 35.6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突发新冠疫情，2020 年大大减少了公务用车的使用，2021 年逐步恢复对公车的使用，同时也增加了车辆的保险金额；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42.14 万元，下降 74.7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按照三公经费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使用；由于疫情原因，限制了公车的使用频率。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院没有因公出国（境）费；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院没有因公出国（境）费。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23 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院没有公务用车购置；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院没有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23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3.74 万元，增长 35.6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突发新冠疫情，2020 年大大减少了公务用车的使用，2021 年逐步恢复对公车的使用，同时也增加了车辆的保险金额；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42.14 万元，下降 74.7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按照三公经费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使用；由于疫情原因，限制了公车的使用频率。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8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院没有公务接待；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院没有公务接待。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3.34 万元，比 2020 年决算数减少 8.61 万元，下降 8.4%，主要原因是委托业务费减少。比 2021 年度预算数减少 41.32 万元，下降 30.68%，主要原因邮电费支出减少，严格控制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大大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2.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1.6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二）2021 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要求，现对本单位 2021 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单位 2021 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0 万元，占 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2				
3				
4				
5				
6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度 12 月 31 日，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9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207.2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专项）0个，其中，一级项目9个，二级项目0个，资金207.2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表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为二级预算单位，此项仅一级主管部门公开。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对9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

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415.55万元，执行数合计207.21万元，完成预算的49.86%，平均得分5.70分。具体情况为：

1.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53分。全年预算数为9.66万元，执行数为9.21万元，完成预算的95.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有两名干警调出到其他单位，造成资金剩余。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2. “项目管理的在编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58分。全年预算数为24.85万元，执行数为23.98万元，完成预算的95.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不够精确，造成资金剩余；二是退休人员的增资，难以准确预测。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预算，避免结余。

3.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3.30分。全年预算数为68.46万元，执行数为22.63万元，完成预算的33.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单位实际聘任制书记员人数少于核定数；二是聘

任制书记员离职率较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增加聘用制书记员人数；二是加强对聘任制书记员的政治理论学习，巩固从业精神。

4、“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0分。全年预算数为4.57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没有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没有招聘到聘用制文员。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加聘用制文员。

5、“专用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分。全年预算数为43.83万元，执行数为43.8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受取暖期的影响，取暖费缴纳较晚。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快资金支出进度；二是严格执行，继续合理和精准支出。

6、“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5.91分。全年预算数为96.13万元，执行数为56.83万元，完成预算的59.1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需要更加科学、合理；二是支出进度需要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编制预算；二是合理加快支出进度。。

7、“业务及公用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

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92分。全年预算数为16.34万元，执行数为14.57万元，完成预算的89.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应更加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率，合理把握支出，避免浪费。

8、“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72分。全年预算数为6.10万元，执行数为1.05万元，完成预算的17.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政府采购手续时间较长，造成支付进度缓慢；二是没有按照预算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政府采购业务的学习，提高政府采购手续效率；二是严格按照预算进行支出。

9、“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2.42分。全年预算数为145.61万元，执行数为35.21万元，完成预算的24.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网络运行维护费未支出；二是严格控制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及时与上级院沟通，确定采购计划，及时支付；二是提高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使用效率。

（四）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为二级预算单位，此项仅为一级

主管部门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2.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5、“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

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游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6、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7、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五部分 附录

1. 量化评价表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编制单位：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3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15.23	3.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0.00	3.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4	-0.64	3.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26.36	3.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50	预算执行的规范性	10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00	10.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年变动率	10	0.00	9.0	财政拨款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5.0	财政拨款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74.77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5	执行的规范性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5	0.00	5.0
5	基本支出中列支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比重	5	0.00	5.0		基本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公用经费*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0	资产负债状况	5	货币资金变动率	5	49.12	0.0	货币资金：（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借款变动率	4	0.00	4.0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	1	0.00	1.0	应缴财政款年末按规定年终清缴后应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缴财政款≠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82.0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2.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为二级预算单位，此项仅一级主管部门公开。

3. 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21R000000050140-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林立刚0458-3770252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6	9.66	9.21	10分	95.34	9.53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9.66	9.66	9.21		95.3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及时发放干警加班费，因有两名干警调转到其他单位，本单位未发放加班费，造成资金剩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	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3.15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分 总					100	99.53	及时发放干警加班费，因有一名干警在职转退休，本单位未发放加班费，造成资金剩余。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21R000000053303-项目管理的在编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林立刚0458-3770252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45	24.85	23.80	10分	95.77	9.58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3.45	24.85	23.80		95.7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已经足额发放工资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82.26	22.50	18.51	年初医保基数	
			科目调整次数	10	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分 总					100	95.59	年初医保基数导致, 2022年整改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21R000000053312-聘任制书记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林立刚0458-3770252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89	68.46	22.63	10分	33.06	3.3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1.89	68.46	22.63		33.0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工资已经按月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	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42.70	22.50	0.00	经费保障为18人,本单位实际聘用4人,以后按照实际人员经费做年初预算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分 总					100	70.80	经费保障为18人,本单位实际聘用4人,以后按照实际人员经费做年初预算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21R000000053313-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林立刚0458-3770252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3	4.57	0.00	10分	0.00	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33	4.57	0.00		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已足额发放聘用制文员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	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43.78	22.50	0.00	我院未招聘到聘用制文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67.50	我院未招聘到聘用制文员。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21Y000000053415-专用房屋取暖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林立刚 0458-3770252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83	43.83	43.83	10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3.83	43.83	43.83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检察事业顺利进行,保障办公用房冬季取暖顺利进行,为干警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			保障检察事业顺利进行,保障办公用房冬季取暖顺利进行,为干警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房面积	4000	4000	20.00	20.00	
			取暖质量保障率	95	100.00	10.00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0	0.00	3.00	3.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0	0.00	2.00	2.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0	0.00	1.00	1.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5	100.00	0.00	0.00		
		社会效益	办公用房取暖保障	优良中低差	优	20.00	20.00	
		生态效益	检察工作影响力	95	95.00	10.00	10.00	
	可持续发展	干警取暖满意度	95	95.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21Y000000065974-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林立刚0458-3770252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13	96.13	56.83	10分	59.12	5.91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96.13	96.13	56.83		59.1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科学合理的使用各项预算资金,保障检察工作顺利、有序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有效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升工作环境			物业工作有序开展,保证办公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	5	16.00	20.00	20.00	
			履职保障率	95	95.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20	80.00	3.00	3.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10	80.00	2.00	2.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0	0.00	1.00	1.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50	86.00	0.0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影响力	95	95.00	10.0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对办公大楼清洁度	优良中低差	优	20.00	20.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	干警满意度	95	95.00	10.00	10.00	
	总分					100	95.91	加强预算编制准确率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21Y000000066006-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林立刚 0458-3770252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34	16.34	14.57	10分	89.17	8.92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6.34	16.34	14.57		89.1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办公楼正常供水、供电及日常运转,满足日常办公、办案各项经费需求,科学合理的使用各项预算资金,保障检察工作顺利、有序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办公楼正常供水、供电及日常运转,满足日常办公、办案各项经费需求,科学合理的使用各项预算资金,保障检察工作顺利、有序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用品数量	100	300.00	20.00	20.00	
			履职保障率	95	95.00	20.00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20		3.00	3.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10		2.00	2.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0		1.00	1.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40	87.34	0.00	0.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检察院宣传影响能力	优良中低差	优	20.00	20.00	
			检察工作影响力	95	95.00	10.00	10.00	
		可持续	干警满意度	95	95.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8.92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21Y000000066008-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林立刚 0458-3770252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10	6.10	1.05	10分	17.21	1.72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6.10	6.10	1.05		17.2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检察工作的顺利进行			保障办公用房与办公设备正常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数量	5	10.00	20.00	20.00		
			维修设备质量率	100	100.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36.80	3.00	3.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0.00	2.00	0.00	未完工、未进行支付;日后工作中加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1.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0	87.10	0.0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	100.00	20.00	2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检察工作影响力	95	95.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干警满意度	95	95.00	10.00	10.00		
	分 总					100	89.72	未完工、未进行支付;日后工作中加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21T000000068145-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林立刚0458-3770252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伊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2.00	145.61	35.21	10分	24.18	2.42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32.00	145.61	35.21		24.1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展开,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合理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确保三公经费有效支出,合理安排网络运行费,按上级要求进行网络运行保护			按实际需求合理安排各项经费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保险台数	7	7.00	20.00	20.00		
			质量指标	检察建议采纳率	90	90.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成本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20	8.00	3.00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10	4.00	2.00	1.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0	0.00	1.00	1.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50	36.85	0.0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监察案件的了解度	90	90.00	20.00	2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检察工作影响力	95	95.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涉案群众对于案件办理满意	90	90.00	10.00	10.00	
		满意							
	总分					100	89.42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4.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检察院为二级预算单位，此项仅为一级主管部门公开。